

蒯本佑文集

卷一

濠河滩

◎ 蒯本佑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蒯本佑文集

卷一

濠河滩

蒯本佑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濠河滩 / 蒯本佑著. —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8

(蒯本佑文集)

ISBN 978-7-224-08456-6

I. 濠... II. 蒯...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 067530号

蒯本佑文集

作 者 蒯本佑

出版发行 陕西人民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邮编: 710003)

印 刷 西安白云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 × 1240mm 32开 42.625印张

字 数 1124千字

版 次 2008年5月第1版 2008年5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00

书 号 ISBN 978-7-224-08456-6

定 价 88.00元

自序

家乡的濠河是一条母亲河。这条让人屏息、优雅得令人沉醉的河流是崇川儿女的骄傲，不管是达官贵人，还是下里巴人，回忆童年时，都说：“我是喝濠河水长大的。”

2004年初，我的长篇小说《脊梁》出版问世后，和南通大学中文系的几位教授谈及保护文化遗产时，我很遗憾地说，虽然我写了许多小说，但总感到没有写到位，教授们说，你若能将原汁原味的，历史的濠河写出来，留给后人，即是保护文化遗产的一个贡献。

我是在濠河滩上长大的。我亲眼目睹着濠河滩半个多世纪来的变化。我是真正喝河水长大的一代人。濠河是我的衣食父母。濠河滩是我的乐园、避风的港湾。我同兄弟姐妹一样，以濠河为荣，与濠河同脉连枝、荣辱共存。人说，三十而立，可我却平凡得如濠河滩上的小草，立不起来。忽一日，心血来潮想写小说。从此农夫般耕耘播种收获，饱经风霜雨露，经历人生坎坷，乌发变白发，俊容上刻下道道皱纹。

濠河充满着诱惑，笼罩着神秘的色彩。我情不自禁地想去揭开它朦胧、神秘的面纱。濠河水是我创作的源泉。我的小说全是以濠河为背景的。笔下的人物也全是濠河滩上的。如果说，文学是我释放痛苦的良药，那么，濠河的潺潺流水，两岸蓊郁的树木，各种颜色的花草，以及天空的云彩，都是我的教科书。濠河使我得到写作的灵感和对文学的大彻大悟。泰戈尔说：“当文学的魔棒一触到细小的生命——一朵野花或一片绿叶时，其强烈的光亮让帝王们黯然失色。”同时，他又认为，文学对于扩大自己的生命，让自己跟世界无限

结合是必不可少的。人，只有在文学中才能最好的表现自己，才能见到最高真实。

《濠河滩》塑造的主要人物莲花儿是个“靠山吃山，靠水吃水”的丰乳奶娘。她用自己一对丰硕的乳房，杀出一条血路，开创出灿烂、辉煌的明天。她出卖人类营养价值至高无上的乳汁，养活一大群的孤儿，为生命谱写新曲，也为我写这部小说作出杰出的贡献。这个感人的故事，确确实实来源于生活，是我心里的最高真实。那个时代里，奶娘是下等贱人。奶娘与那些被“逼良为娼”的女人比较，风马牛不相及，性质完全不一样，同样以开发女人自身的资源为业，奶娘母乳天下，受人尊敬；娼妓呢，虽说笑贫不笑娼，但娼妓迎合嫖客，矫揉造作，卖弄风骚，出卖肉体，终究被人小视、唾弃，正经者将其划入下贱之列，与母性的伟大绝不可同日而语。春风秋雨。朝露暮云。虽然，那些曾经居住在濠河滩上的下河人，早就解体与土生土长的崇川人同化、通婚，成为“崇川福地”的主人，杰出者出人头地、人五人六地当了“人物灯儿”，但是，他们并不知道昔日濠河滩上的故事。如今，龙家子孙中，有的成为他们所在战线上的杰出者，有的走上了领导岗位，成为这座城市的精英、脊梁。他们的后人理直气壮、骄傲无比的在户口籍贯栏内堂而皇之的填写上“崇川”两字，可是，他们很想详细地了解祖辈们当时的生活状况。喝濠河水长大的崇川人，不管在哪里，他们提及家乡的濠河总是感慨万端。濠河是呵护崇川儿女的母亲胸怀。濠河水是母亲的乳汁。母性母乳母爱时时撞击着我的心灵。盘古至今，上下五千年，只有齐天大圣孙悟空是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除此以外，每个人都是人生父母养的。无论贫穷还是富有，无论何时，何地，每个人都不会背叛、忘记呵护、哺乳过自己的母亲。母亲的乳汁是人类的生命源泉。这种情缘与天地共存，与濠河同在。我想：趁曾经居住在濠河滩上的人还活旺旺的健在，写出这段真实的历史很有必要。花开花落。月缺月圆。龙家的兴衰败荣正是崇川的兴衰败荣，中华民族的兴衰败荣。献给读者朋友们的濠河长篇系列小说不仅是濠河的历史，也不仅是龙家

的一部家族史，而是崇川二十世纪变迁的历史。

《濠河滩》(作家出版社2006年6月版)出版后，深受读者厚爱和评论家叫好，著名评论家梁天明评《濠河滩》时说：民俗学，它的国际名称叫Folkloe，是一位名叫汤姆斯的英国学者于1846年提出的，它的意思是指世代代传承下来的“民众的知识、风俗，习惯和口头故事、歌谣”或“研究民众的科学”。这就决定了民俗的传承应该是在民众和民间自发进行，民俗包括广泛的内容，诸如婚丧礼仪、居所陈设、交往礼俗、酒食服饰，等等，都是民俗风尚的内容。一个民族的民俗，有阶级性，历史性，传承性和变异性，同时还有地方性。《濠河滩》的民俗艺术特点是，注意描写百年濠河特有的习俗风貌，用多彩的画笔来描写具有民俗形态的生活细节和风土人情，构成了一个个具有浓郁的民俗风味的人物活动的场景。围绕莲花儿的一对乳房展开了惊心动魄的故事，展现了独特的民俗风情画卷。濠河人生活的广度与深度以及向我们提供的新鲜的民俗社会画面，创造的崭新的人物形象，都具有独特的认识价值和美学价值。他又说，《濠河滩》是一部写得很到位很极致的作品。对于民俗文化的表现，中外优秀作品都有一个近似的特点，那就是以纪实的文体，将一个地区的社会民俗风貌、文化特点、人物生活和命运加以故事组合，以小人物的命运撬动故事情节的杠杆，从而演绎出某种具有普遍典型意义的民俗风格。

民俗学专家薛冰在《濠河风情的忠实纪录》一文中说，中国的文化有一个好传统，就是致力于地方文化的传承。过去的文人学士，参与编纂地方志，为家乡人写传记以至碑文墓志，以笔记小品宣传家乡的风景风物，还有竹枝词的写作、民间歌谣的搜集整理等。现代以来，又出现了以小说抒写地方风情的新形式。沈从文、汪曾祺等前辈，就是成功的典范。上世纪八十年代，文学界曾经兴起过一场“寻根热”，地方文化遗产，就是文学最重要的“根”之一。当时有相当一批中青年作家加入过这个行列，只是后来文坛风云变幻，下泐有新的大旗招摇，爱赶时髦的人就赶紧换衣整容，唯恐跟不上新

潮。然而,有人一直在追寻探索家乡的民俗风情,用自己的笔,去记录下“许多历史学家忘记了的这部历史”。蒯本佑就是一位。他的濠河系列小说,尤其是最近问世的《濠河滩》,充分显示出他的文学理想追求,可以说是一轴《清明上河图》式的民俗画卷。

徐应佩老先生说,毛泽东 1942 年《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早就论及“要发展民族文学艺术”这个问题。最近彭丽媛认为“原生态唱法”是发展我国民族音乐的源泉和根基。蒯本佑的潜意识中这种理念是强烈的、牢固的。他写的濠河系列小说,实际上是写濠河人、彰扬濠河文化。他围绕莲花儿和与她患难与共、互助互济的郎中陆先生、蛇花子季九、糖人周麻子、蓝印花布艺人斑布吴、鹁子王小柱等手艺人。这些人身怀绝技,胸怀仁心,折射出社会底层小人物的生存状态和心理素质。同时由他们的手艺也反映了地方的传统工艺状况。即就到了二十一世纪的今天,蓝印花布、哨口风筝以及蛇医、蛇药还是闻名遐迩的崇川品牌。往日的民俗,绝不简单地看成是种怀旧情结,而是符合社会发展规律的明智选择。

我感谢专家和读者对我的厚爱。我义不容辞涌泉相报,去膜拜、去投叩濠河往逝的岁月。不闻人间琵琶曲,唯见濠河夜归人。我在历史的崎岖小道上穿行,在软弱的思绪对坚硬的史实叩撞中得到异样的体验、精神的飞升。我讴歌真善美,鞭挞假丑恶,大胆吆喝笔下的人物。我热爱家乡,情系濠河,熟悉、了解濠河人的音容笑貌、心理性格,以及只属于“这一个”的语言。人生坎坷,悲欢离合。风情与爱情,方史与家史,真真假假、虚虚实实是我惯用的艺术手法。我用一种与众不同的结构、语言方式,将濠河的风土人情进行淋漓尽致的扩散,使用濠河方言和戏剧化的叙事手法,制造出流畅、夸张、浅显的效果。

薛冰先生还说,文学成就的高低,与潮流、与市场之间没有必然的联系。一个好作家,要敢于走自己的路,敢种自己的田。只有在自己田地上耕耘、收获的作家,才有可能成为好作家。

我的小说全都是写家乡的,乡土的,民俗的,所以引起家乡父

老、兄弟姐妹的共鸣，给人一种亲切感。小说里的人与事似曾熟悉，能满足读者的怀旧，勾起读者的许多记忆，引发出许多联想。家乡有许多读者系统地珍藏着我的作品。有些读者朋友能滚瓜烂熟地背诵我作品中的大段情节。这不是我的成功，而是读者朋友的用心，读者对我提出珍贵意见，要求我写出崇川的“传世之作”。于是我在酝酿、构思、创作新作时，将读者朋友的意见一一采纳，加以改进。我将《濠河滩》修改后收入《蒯本佑文集》，并把《铁军司令》、《秀乡》和《这代人》一并收入文集，形成完整的濠河系列四部长篇，希望亲爱的读者朋友们一如既往地关注我的作品，给我热烈掌声的同时，也给我喝一声倒彩。

蒯本佑于 2007 年冬

目 录

引 子	1
第一章	5
第二章	19
第三章	35
第四章	40
第五章	53
第六章	69
第七章	76
第八章	82
第九章	91
第十章	103
第十一章	116
第十二章	125
第十三章	135
第十四章	145
第十五章	158
第十六章	166

第十七章	178
第十八章	190
第十九章	199
第二十章	205
第二十一章	217
第二十二章	226
第二十三章	235
第二十四章	247
第二十五章	254
第二十六章	264
第二十七章	283
第二十八章	297
第二十九章	308
补 记	318

引 子

旧时中国，有南北两个通州城。北通州在河北，南通州在江苏的南通。此地古隶扬州府，如今是省辖市。辛亥革命，帝制废除，改州为县。历史总是颠颠倒倒，改来改去的。据史志记载，南通州曾易名为崇川。人们对崇川这个老地名情有独钟，叫惯了，叫顺口了，再度易名时，这习惯的叫法再改不过来。1991年，经国务院批准，南通市进行区划调整，恢复崇川这个地名，于是崇川又成为南通城的地名。但是，这地名不是原来南通市的概念，而是南通市行政主城区的区名，当然，现时的行政区和当时的县城级别不分大小，县太爷是七品官相当于正处级，县长和区长彼此彼此，不分大小，平起平坐。我们的这部小说是以崇川濠河为背景的，所以，必须交代清楚崇川的“历史”。

先说，明代开国皇帝朱元璋的肱股大臣刘伯温上通天文，下知地理，是足智多谋的“牛鼻子老道”。因为他对崇川的地理位置，人文环境，极为赞叹，所以应崇川城隍庙住持之请题写了“崇川福地”匾额，悬挂于庙门之上。从此“崇川福地”四字成了四季丰稔、风调雨顺的代名词和传神写照。

再说，乾隆皇帝下江南时，兴致勃勃地对随侍他的崇川才子、状元胡长龄出了一副“南通州、北通州，南北通州通南北”的考对上联。因为胡长龄一路上出于对家乡的热爱，在乾隆面前极尽赞美崇川，所以引发乾隆皇帝吟赋出这副御对上联。面对皇帝的这副御对上联，胡长龄酝酿良久，对了则“东当铺、西当铺，东西当铺当东西”的下联，从此，这副对联成了一副传唱千古的绝唱。此联精妙地概括了古崇川物畅其流、通江达海、平畴千里、物阜民丰、风景这边独

好，是人类生存、居住，繁衍后代最理想的“福地”。

崇川城是一座水抱城、城抱水的具有独特风格的城市。古代，长江东来，到此已是汪洋一片。年久日长，长江上游的泥沙在这里沉淀，渐渐长出沙，形成洲块。南北朝时有了胡逗洲。洲，越长越大，慢慢地与陆地连接，成为新生的陆地。海水渐退，留下大大小小的水泊。大的似湖，小的似塘。958年，建城者在此筑城，利用自然水泊，裁弯取直，挖沟串联，形成宽宽窄窄、弯弯曲曲的护城濠河。于是，诞生了“城在水中坐，人在画中游”的导游解说词。这座城市，以河为界，分出内外。环内是城，城外是滩。再过去就是近郊农村乡下了。

城外的濠河滩，资源丰富，别有一番天地。进河滩的人，肩挑手提，或鱼、或藕，全是满载而归。赶潮的，一路丢下小鱼小虾，脚不停地往前赶。一簇簇蒲草，一洼洼积水，踩上去直冒油花。水凉了，鱼秧秧成群结队。别理它，尽管顺着渠渠沟沟，在草棵下、脚窝窝里，拣大的摸吧。但要小心针针见血的刺儿鱼。它们浮游于水面。此鱼无鳞，色青黄，头大尾小，腹侧及脊背有三根大刺，一旦抓住，万万不可松手，你一松手，它会倏地乍开刺，若被刺着，钻心得疼。被它刺了，得热尿擦伤处，才能免除疼痛。泥滑子鱼抓不住的，它太滑了，必须用网具兜，才取到鱼。“咕咚”一声，你会吃一惊，不要怕，那是鲤鱼咬籽、作爱。有时蹿得太猛了，撂上岸，正可顺手牵鱼。乌龟，俗称王八，它不咬人。捉甲鱼，可要当心，让它咬了，要等天上的星星出齐了它才松口。抓它时，抠紧它屁股后两侧穴窝就咬不到手了。太阳当顶，你饿了，累了，没劲了，那你得忍痛割爱把不够等级的或倒掉，或放生，因为那些优品已经装不完了。当然，如果有力气，可以脱下裤子，装满两裤管，挂在脖子上。大暑天，河滩上的蜻蜓聚积如沙，多如牛毛，捉回去盛在罐、钵或缸里，撒下盐，炆食之而开胃。藕呢，那才是真正的“无穷碧”、“别样红”呢。扒藕一年四季，春天看那又粗又肥的叶芽。夏天认那红边茎的叶子。秋天莲叶枯了，找那青青的梗子，那下面，准有大藕。见藕以后，不要慌拿，先把

上面的泥扒去，再向四周扒，然后轻提藕蒂晃晃，藕儿藕孙能扒出好几代，多到十几支，重达十几斤，前面扒过后面扒，扒也扒不完。

濠河是人们的衣食父母！水里、岸上都是宝。河滩上的草就有上百种，其中一种叫“蓝靛草”。蓝靛草是染制蓝印花布的染料来源。明代始，此草在当地物产中作为主要的贡品上缴朝廷。《光绪通州志》载：是一种特殊的染色原料：“种蓝成畦，五月刈曰二蓝。甃一池水，汲水浸之入石灰，搅千下，戽去水，即成靛。用以染布，曰小缸青。”如果说，蓝印花布是崇川民间的物质遗产，那么崇川最令人赞叹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该是环绕城市的千年护城濠河。这里的自然条件不仅适合人类的居住，而且也适合鸟雀生存。濠河滩是鸟雀的宿地。曾被人称为“鸟滩”。春暖花开时，各种鸟雀飞回来了。近水的滩地里，那些紫红色的芦芽和灰绿色的菱蒿，也很翠绿了。夏天，芦苇、芦荻都吐出雪白的穗儿，在微风中摇曳。秋天，芦苇、芦荻都枯黄了，被人割去编席，制毛靴，许多人家用苇草加盖到屋顶上。冬天，下雪了。濠河滩上盖上白绒绒的被子，平展展的一片白色世界。如果，冰冻封住了河面，城内与城外便连在一起，没有界限，无渡或无桥就可以从冰冻上进城、出城。濠河滩又称为芦苇滩。准确说，它是风情滩！春放鸽子秋唱戏。冬去春来，满天的鸽子在濠河上空竞飞高翔。正月半，二月半，家家人家放哨火，伢儿们点起火把，边唱着哨火谣，边满河滩疯跑。秋天，谁家砌房子、买田，娶媳妇、嫁女儿，便在河滩上搭起戏台，以此感激众乡亲的帮助和支持。于是，大戏小戏草台戏，敲响锣鼓，粉墨登场。放开嗓门，高声细调，热闹一番。附近乡下婆娘和姑娘跑来助兴喝彩。

这里的颜色、乡音、气味都和城里不一样。风土人情，是否标准、伦理道德、思想观念也和城里人不同。这里充满浓浓的乡土气息和传奇色彩。生生死死，爱恨怨仇形成的独特的风情演绎了濠河人的爱恋和人类原始的生存状态。这里是城区和农村的交界处、结合部，又是“外来流”的集聚地，“下等贱民”生存的“乐园”。这里的一切和农村不一样和城里也不一样。五里不同俗，十里不同音。这

里该算是崇川的“特区”吧！

这里的女人，未婚前文雅些，一旦结了婚，就“姜太公在此，百无禁忌”，要多野就多野。夏日的傍晚，女人怕热，怕蚊叮虫咬，点燃薰草，搬出桌子，半裸着身子坐在屋外桌边，手摇着芭蕉扇，纳凉。月光下，女人赤裸的身子，胸前的两团肉比月圆、亮，令人心旌动荡，骚动不安。如果男人想吃女人的豆腐，那是自找苦吃，要倒大霉的。一个女人吆喝，众女人哄起来，围住图嘴上快活的男人；一个女人拦腰抱住男人，众女人挠男人的痒痒，男人疲软了，女人抱腿的抱腿，抓手的抓手，将男人抬上落下打夯，然后呢，三下五除二将男人的裤子剥了，或挂到树上或扔到河里。这些女人的男人才不管呢，谁叫你嘴痒痒，他们也跟着起哄。那些被惩罚的男人家的女人却笑得前仰后合，捂着嘴巴，说下巴快笑掉脱了。女人吵架，是真正的泼妇骂街。谈打架，女人的杀手锏是“扯茄儿”，一把抓住男人裆下的生殖器，“扯茄儿”牵牲口般，拽着就走。男人不认错，女人决不松手。待男人连声求饶“姑奶奶饶命”后，女人才放手，哄笑而去。

虽然这部小说虚构的成分多于真实的部分，但奶娘莲花儿等人物确确实实来源于濠河滩底层人民的生活。

第一章

俗话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可是，下河人既不去苏州又不去杭州，而是从旱路或水路向江南的上海滩和江北的濠河滩进发、靠拢。下河人不是享清福的富人，而是找活路的穷人。他们认定长江入海口南北的大小两个城市，从城市夹缝中谋求生存之道。到崇川来谋生的人中：有做手艺的，有做小生意的，也有卖力气打工的。那些十几岁的女伢儿是到张謇办的大生纱厂当纺织女工的。外出人员中，有三种人最孬：一种是跑亲戚度饥荒的，一种是拖着打狗棍沿途乞讨的，还有一种人从事一种很难说出口的行业，那就是出卖女人资源做皮肉生意当婊子的女人。

莲花儿拾掇好行李，准备上路了。这个年轻的下河女人留恋地凝望着自家的苇屋。她马上就要离开下河老家，离开男人和儿子到崇川去闯世界、找活路去了。前年，刚十七岁的莲花儿，嫁到龙家，在这苇屋里结婚；去年，她在这苇屋里为龙家生儿子；今年，此刻她要离开这间苇草屋孤身一人去闯世界、打天下，于是她心里惶恐得像一团乱麻，没有头绪。她抱着伢儿，跟在男人后头下了河滩。那条叫黄儿的狗跟在她身后摇着尾巴，它不知道莲花儿要去什么地方。莲花儿上船前，它先跳上船等着它的女主人了。

龙家庄离县城七八里地。男人先送女人到县城，然后她再从县城乘“机器快”船到崇川。

莲花儿颤悠悠地上了小船，坐在船头上，抹去挂在脸上的泪水。男人龙楞子坐在船尾叹着气，操起木桨，划船，小船在河道里往前驶去。女人轻叹一口气，她感受到水乡的风情，涌上依依不舍的恋情。这时，下雾了。前方迷茫一片，什么也看不清楚了。此刻，女人的

内心世界也被晨雾所笼罩，混沌一片迷失了方向。她的儿子还不会喊她娘，娘就不管他，离开他到陌生的地方去。女人不敢往深处想，坏处想，一个年轻的女人独身去闯世界、找活路是什么状况。可她是有性格的女人，她瞧不起那些跟着窝囊男人去讨饭的女人。她钦佩那些自己养活自己的女人。但是，她不知道外面是什么样的世界，因此，她愁眉苦脸、诚惶诚恐，忐忑不安。她不知道前面是光明，还是黑暗？迷雾笼罩中，她抹一把被雾气淋湿了的脑门前的刘海，似乎有种豁出去、背水一战的姿势。她斜乜了男人一眼。男人也在注视着。如果她一动摇，男人会立马调转船头，打道回府。可她故作轻松，佯装无所谓地哼了一首又一首下河水乡歌谣。男人留不住女人，无可奈何地摇摇头。但他一路上为女人祈祷，预祝女人到崇川能找到一条活路，闯出一番新天地。

送行的途中，男人和女人几乎没有什么话说。狗，也保持着沉默，立在女人身边护卫着女人。雾渐渐散了。狗抖了抖身上湿湿的毛。河道两岸的景色渐渐清晰，不久，清晰如画的景色收进女人的眼帘。太阳从地平线升起来了。东方亮堂堂的，辉煌得很！鸟儿们在小船的上空飞翔。它们为女人送行吗？小船出了小溪，驶进了通向县城的大河道。航行了半个时辰，看见船码头了。男人连划几桨，那船驶向码头，船还没有靠岸，黄儿已经跳上岸去，疯跑了一阵，兜几个圈儿。

男人搀扶着抱伢儿上岸的女人。他们走进街上一家当铺，女人抹下手腕上的镯子，递上柜台。这副银镯子是她出嫁时，娘从自己的手腕上抹下来，给她的纪念物，也算是娘家的嫁妆。男人接过当铺老板递出来的钱，到码头上为女人买了一张去崇川的船票。

从崇川城开往下河方向的客船是三天一个航班。船不等客，只有客等船。客人都怕误了船期。码头上有许多人在等船。大约都是去崇川的。码头很简陋，没有候船室。等船的人都在栅栏外转溜。男人意识到女人真要离他而去了。他嘴唇嚅动，支吾着说：“莲花儿，你还是，还是，跟我回吧。”女人不理他。那狗感觉到要发生什

么事，围着女主人转，突然一口咬着莲花儿裤管，拖她走。莲花儿弯下腰，抚摸着狗头：“你守好家，听楞子的话，懂吗？我回来时，买肉给你吃！”黄儿似乎听明白了女主人的意思，理解了女主人，摇摇尾巴，松了口。

莲花儿隐约地听见马达声。等船的人有些骚动。有个跑单帮的人很有经验地说，远着呢，还有半个时辰船才靠码头。女人怕风吹冻了怀里的儿子，她将衣襟捂了捂，对丈夫说：“楞子，我走后，你要带好伢儿。”说着，女人的双眼宛如打开的闸门，泪水夺眶而出。她的男人劝道：“莲花儿，咱们回吧！”女人没有理男人，她不会动摇的，不管崇川是金光大道，还是独木桥，她要去闯一闯，眼前这么多人都投奔崇川去，我就不能去找条活路吗？男人留不住女人，于是席地而坐，嘴上叼着杆烟袋，吧嗒吧嗒地抽闷烟。他嘴里吐出的烟雾，绕着青蓝的圈儿，飘飘荡荡的，似雾、似烟，迷迷茫茫的。他眯着眼，望着河面，不知道烟呛的，还是风吹的原因，眼睛淌出泪水。虽然他们穷，但能厮守一块穷也有穷的乐趣。男人做最后努力恳求女人：“莲花儿，穷日子穷过，回吧。”女人仍然不理他。为找活路，她劝男人千百次也和男人吵了千百次，此刻，她咬紧牙关决不动摇，决不改变初衷。其实，她何曾想背井离乡，丢下幼子去找活路。眼下，她必须走出灾难深重的家乡，另辟一条生存之路。不管这条路多难，也要走下去。她把怀里的伢儿塞给男人，说：“带伢儿回吧，风大。”男人说：“你也跟我回去。”女人泣声说：“跟你回去等饿死呀。”渐渐地，渐渐地，看见船了。船越近，莲花儿的心越乱。一种离别之情占据了她的整个心胸，她几乎动摇、退却，想回家了。她从男人手里抱过幼子，亲吻着儿子的脸，泪水揉了揉儿子一脸，儿子不满周岁，还不会叫娘，娘就离他而去。她捋起衫儿，敞开胸脯，托着乳房，将乳头塞进儿子嘴里。她嗫嚅着：“乖乖儿啦，往后你再吃不到娘的奶了……儿呀，你命苦啊！”说着，那泪水如断线的珍珠，滴落在乳房上，流进儿子的嘴里，儿子连苦涩的泪水全吮进嘴里，“哇”一声哭了。她的心碎了。她的心头宛如压着磨盘，越来越沉重，一种离愁之情